



[HTTPS://SIBCO-BC.COM/](https://sibco-bc.com/)

国际企业商务 法务月刊

2025 年 第七期

上海国际企业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出品

联系电话 :021-63265522



目录

CONTENT

【特别提示】

本刊内容不作为法律意见, 如需咨询具体问题

请联系——

SIBCO 法务部

legal@sibco-bc.com

法讯速递

- 01 中办、国办印发《关于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 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意见》
- 02 《个体工商户登记管理规定》出台
- 03 国务院公布《政务数据共享条例》
- 04 央行宣布八项重磅金融开放举措
- 05 上海印发《关于支持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行动方案》



法讯速递

LEGAL NEWS EXPRESS

01 中办、国办印发《关于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 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意见》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 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意见》，推动民生建设更加公平、均衡、普惠、可及。

意见强调，要增强社会保障公平性。强化社会保险在社会保障体系中的主体作用，稳妥有序提高城镇就业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比例。对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予以社会保险补贴。制定低收入人口认定办法、低收入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办法，全面开展低保边缘家庭、刚性支出困难家庭认定。合理确定调整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完善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实施农村低收入人口开发式帮扶提能增收行动。

意见明确，要提高基本公共服务均衡性。适时将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增量服务事项纳入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以县域为基本单元，全面推进公共服务规划布局、设施建设、资源配置、人才调配城乡一体化。逐步将基本公共服务调整为常住地提供。推动人口集中流入地城市“一城一策”制定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实施办法。

意见强调，要扩大基础民生服务普惠性。实施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用 5 年左右时间，逐步实现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全覆盖。新建改扩建 1000

所以上优质普通高中，重点改善县域普通高中基本办学条件。推动高等教育提质扩容，新增高等教育资源适度向中西部人口大省倾斜，逐步提高优质高校本科招生规模。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完善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调整机制，制定出台商业健康保险创新药品目录。以失能老年人照护为重点，提高养老服务机构医养结合服务能力，增加护理型床位供给。多渠道增加公建托位供给，推动普惠托育纳入企事业单位职工福利体系。

意见提出，要提升多样化社会服务可及性。以社区为主场景主阵地，加强各类便民服务资源统筹整合，推进服务设施复合利用。支持社会体育场地建设，发展功能复合的多用途运动场地，稳步增加体育场地供给。支持有条件的博物馆、图书馆、美术馆等文化场馆夜间开放。在公共政策制定、公共设施建设、公共服务供给中落实儿童优先原则和儿童友好理念。完善社会保险、社会福利、税收等方面支持家庭发展政策。

意见要求，要把党的领导贯彻到民生工作的各领域全过程。各地要强化责任落实，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基本民生财力保障，切实兜住兜牢民生底线。加强重大民生政策跨部门统筹协调。科学评价民生政策实施效果。

02 《个体工商户登记管理规定》出台

6 月 14 日，市场监管总局对外公开《个体工商户登记管理规定》，将于 7 月 15 日起正式施行。

《规定》共 40 条，在《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等规定的基础上，对个体工商户的登记管理规则进一步细化完善。

在工作职责方面，《规定》明确了个体工商户登记管理工作的具体职责以及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的政策措施，如建立健全个体工商户发展工作联系点制度和个体工商户活跃度测算机制、开展分型分类精准帮扶等。

在细化和完善登记规则方面，《规定》明确了个体工商户登记管辖，个体工商户应当向其经营场所所在地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仅通过网络开展经营活动的平台内经营者申请登记为个体工商户，应当向经营者住所所在地的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细化了个体工商户住所和经营场所登记规则，个体工商户可以在其登记机关辖区内申请登记一个或者多个实体经营场所，在其登记机关辖区以外从事依法需要登记的经营活动的，应当另行设立个体工商户；仅通过网络开

展经营活动的平台内经营者申请登记为个体工商户，可以将电子商务平台提供的网络经营场所登记为经营场所。

在优化登记服务方面，《规定》明确了个体工商户跨区迁移的，登记机关应当按照规定做好信息对接、档案迁移等工作。细化了对外投资的规定，明确个体工商户投资设立或者参股企业的，应当以其经营者作为股东（投资人、合伙人）。规定了个体工商户变更经营者或者转型为企业可以通过变更登记的方式，并明确了具体条件、程序、申请材料等。明确了经营权继承的相关要求和材料规范，为个体工商户传承、打造“百年老店”提供制度支撑。

在健全退出机制方面，《规定》完善了个体工商户注销制度，明确个体工商户正在被立案调查、采取行政强制措施或者受到罚款等行政处罚尚未执行完毕的，不得申请办理注销登记。增设了另册管理制度，规定个体工商户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满两年未移出的，登记机关对其进行另册管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作出特别标注并向社会公示，不再按照登记在册的个体工商户进行统计和登记管理。

03 国务院公布《政务数据共享条例》

5 月 28 日，国务院总理李强签署国务院令，公布《政务数据共享条例》，自 2025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

《条例》旨在推进政务数据安全有序高效共享利用，提升政府数字化治理能力和政务服务效能，全面建设数字政府。《条例》共 8 章 44 条，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一是明确总体要求。规定政务数据共享工作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循统筹协调、标准统一、依法共享、合理使用、安全可控的原则。细化各级人民政府、政务数据共享主管部门、政府部门及其政务数据共享工作机构的职责。

二是优化目录管理。规定政务数据实行统一目录管理，明确政务数据目录编制、发布以及动态更新等要求。确定政务数据共享属性的分类，禁止擅自增设条件阻碍、影响政务数据共享。

三是细化共享使用要求。规定通过共享获取政务数据能够满足履职需要的，政府部门不得重复收集，

明确牵头收集政务数据的政府部门的职责。细化政务数据共享申请、答复的流程及时限要求。明确政务数据质量管理、校核纠错及共享争议解决处理机制。规定上级政府部门应当根据下级政府部门的履职需要，在确保政务数据安全的前提下，及时、完整回流相关政务数据。

四是加强平台支撑。规定整合构建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要求已建设的政务数据平台纳入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原则上不新建政务数据共享交换系统。明确各级政府部门应当通过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开展政务数据共享工作。

五是强化保障措施。按照谁管理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明确各环节安全责任主体，强调需求部门在使用依法共享政务数据过程中的安全管理责任。细化政府部门和受托方政务数据安全保护义务，明确个人信息保护及处理投诉举报要求。提出政务数据共享经费保障和预算管理要求。

04 央行宣布八项重磅金融开放举措

2025 年 6 月 18 日，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在陆家嘴论坛宣布八项金融开放政策，标志着中国金融市场开放迈入新阶段。具体举措如下：

一是设立银行间市场交易报告库。高频汇集并系统分析银行间债券、货币、衍生品、黄金、票据等各金融子市场交易数据，服务金融机构、宏观调控和金融市场监管。

二是设立数字人民币国际运营中心。推进数字人民币的国际化运营与金融市场业务发展，服务数字金融创新。

三是设立个人征信机构。为金融机构提供多元化、差异化的个人征信产品，进一步健全社会征信体系。

四是在上海临港新片区开展离岸贸易金融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创新业务规则，支持上海发展离岸贸易。

五是发展自贸离岸债。遵循“两头在外”的原则和国际通行的规则标准，拓宽“走出去”企业及“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和地区优质企业的融资渠道。

六是优化升级自由贸易账户功能。实现优质企业与境外资金高效融通，提升跨境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助力上海高水平对外开放。

七是在上海“先行先试”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创新。包括开展航贸区块链信用证再融资业务、“跨境贸易再融资”业务、碳减排支持工具扩容等试点。积极推动上海首批运用科技创新债券风险分担工具，支持私募股权机构发行科创债券。

八是会同证监会研究推进人民币外汇期货交易。推动完善外汇市场产品序列，便利金融机构和外贸企业更好管理汇率风险。

05 上海印发《关于支持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行动方案》

6 月 18 日,金融监管总局会同上海市政府联合印发《关于支持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行动方案》,主要有五方面共二十七条具体举措。

一是推动金融机构集聚,做优做强金融服务功能。推动银行保险机构进一步集聚上海,推动商业银行总行通过专设机构、对在沪机构授权等方式加大支持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力度,支持外资金融机构在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中发挥更大作用,推动重点对外开放项目优先在上海落地,支持更多国际金融组织、国际金融行业协会及新型多边金融组织落户上海,优化提升在沪金融机构服务功能,引导在沪金融机构强化协同合作。

二是做实“五篇大文章”,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提升科技金融工作质效,在依法合规、有效控制实质风险前提下,支持上海积极探索适合科技企业特点的金融服务模式,为科技创新提供更好金融服务。鼓励在沪金融机构稳妥有序开展碳金融相关业务,支持上海参与国际碳金融定价权竞争,打造国际绿色金融枢纽。大力发展普惠金融、养老金融和数字金融。

三是扩大制度型开放,提升上海金融业国际化水平。坚持对标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探索金融制度型开放,探索在上海自贸试验区开展以国际良好实践为基

础的跨境银团贷款等非居民贷款业务。持续优化跨境金融服务,提升金融机构国际化经营水平,大力推进上海国际再保险中心建设和航运保险发展,研究探索离岸金融创新,推动机构积极参与金融市场建设。

四是提高监管水平,统筹金融发展和安全。推动在沪金融机构提高前瞻性风险管理能力,促进稳健经营。坚持包容审慎监管理念,支持聚焦服务实体经济和对外开放等重点领域组织实施金融创新试点,对金融创新试点探索实施尽职免责机制。强化央地协同共筑安全网,推动建立完善上海市金融风险防范处置工作机制,守住开放条件下的金融安全底线。

五是完善政策配套,提高金融专业服务水平。加强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深化金融法治建设,加强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法治保障,大力支持上海金融监管局建设好上海金融消保中心,进一步完善上海金融营商环境。提高金融监管科技水平,支持条件具备时在上海设立金融监管总局数据分中心。支持上海打造新型资产管理服务平台,推动资产管理业务向风险驱动、数据驱动高质量转型升级。支持上海引进和培养高水平金融人才。

(本期完)





[HTTPS://SIBCO-BC.COM/](https://SIBCO-BC.COM/)

服务创造价值 咨询创造优势

人力·财税·商务·法务



上海国际企业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Shanghai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Business Consulting & Service CO., Ltd.
021-63265522
上海市黄浦区人民路998号金天地国际大厦19层
WWW.SIBCO-BC.COM